

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自身发展经验需要及资本市场战略发展规划，为更好地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慎重考虑后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同时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6月26日开市时起暂停转让，并于2018年6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8年9月26日。

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分别于2018年7月16日、7月30日、2018年8月13日、2018年8月27日、2018年9月10日、2018年9月25日陆续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2018-023、2018-024、2018-028、2018-033、2018-034）。

公司原定恢复转让的最晚时点为2018年9月26日（星期三），但目前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的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相关事项仍

需进一步磋商，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特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恢复转让并经批准，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12月25日。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6日